

逆子弑父傷母 與友同囚終身

官指陪審一致判罪成 不需索精神報告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元朗八鄉去年發生青年夥友弑父傷母案，涉案青年霍立賢不認罪受審，案件經8天審訊，陪審團昨裁定霍謀殺及企圖謀殺罪成，與早前已認謀殺罪的友人依例同被判囚終身。友人陳明天代表律師求情時，首次揭露霍立賢原來曾讚友人武術天分高，一心「培育」友人犯案，在友人想退出時更以死相脅，迫令友人同意犯案。



霍立賢當日被帶回案現場重組案情。資料圖片

被裁定罪成的20歲被告霍立賢，被指於去年3月16日謀殺父親霍禮禮(50歲)，及企圖謀殺非籍母親Fok Irene G.(40歲)，而協助他刺殺父母的友人陳明天(20歲)早前已承認謀殺罪，兩人同囚終身。另法官賴聲德指霍立賢雖沒有下手刺殺其母，卻把母按着好讓陳明天可刀插其母，想把母親置諸死地，其母得以生存「可以話係好彩」，故霍立賢面對的企圖謀殺罪亦被重囚20年。

若陳沒有重遇霍，便可能過着正常人生，不會行差踏錯，而求情亦不是為了替陳的行為開脫，而是為其日後可能被假釋外出而陳詞，陳不會再重犯，陳亦向他表示有一天能被釋放，會繼續照顧母親。

陪審否決患精神病可減刑責

霍立賢的代表大律師Peter Cahill在裁決後，請求法庭為霍再索取一份精神報告，惟法官以陪審團一致裁定霍罪成，已否決其患精神病致可減刑責的問題，認為不需要再為霍索取精神報告。

讚友學武資質佳「收買人心」

同案友人被告陳明天的代表大律師夏明仕求情時透露，他與陳會面時感覺陳有禮，懂關懷別人，其涉及如此可怕案件因由並不簡單。原來陳與霍立賢雖在學校相識，但初時並非朋友，只是一次街上偶遇。當時，霍向陳表示自己跟隨一位日本師傅學習劍道武術，並指陳的資質較他好，若陳習武定能超越他而達到更高境界。

案情指霍立賢與陳明天兩人在案發日凌晨，霍頭戴日本劍道頭罩，與陳一同進睡房，由陳向其父猛刺百多刀，而霍則跨在母親身上按着母親，待陳刺殺完其父後，讓陳再刺其母。鄰居聞聲報案，警察到場後見霍與陳披血而出，霍當時向警察認稱有一男一女影子刺殺雙親。

陳明天聽罷十分欽佩霍立賢，亦感到有人能認同他。隨後霍向陳講述邪惡世界、組織首領等計劃，陳亦信以為真；但當知悉要刺殺霍父母時，陳雖有懷疑而欲退出，霍卻致電他表示絕望，若他不協助實行計劃，霍便會自殺，他才同意協助。

霍立賢被捕後，又向警方表示自己在不自覺下創造了不少虛構的MSN人物，在其中一個名為「霍士郎」的人物的對話紀錄中，得知向同學表示自己為一外星正義組織的首領，為了收拾因戰亂而到地球掠奪資源的掠奪者，首要便是殺害身為掠奪者雙親及自己，在行刺過程中更不斷處於良心與肉體間的交戰，又指弑親責任是「霍士郎」，而不是他，更認為自己有精神問題。

醫生：霍有心理變態表徵

夏明仕續引述精神科醫生指霍立賢有心理變態的表徵，自私、自戀及沒有悔意，而陳明天一早便有認罪之心，只是霍在警察到來時，着陳留心他與警察的對話，並叫陳向警察複述一次他的版本。陳對自己所為已深感後悔，對死者抱着莫大悔意，希望可以贖罪。夏明仕指

惟控方精神科醫生卻指霍立賢沒有任何妄想等精神問題，卻有心理變態的特徵，並認為霍想藉精神問題而逃避刑責，另提及詢問霍為何弑親時，霍曾指案發前一年與女友分手而感到壓力及失去生存動力，亦希望擺脫家人尋求自由。

WhatsApp追12歲女生 淫師誘口交監4年半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小學體育教師利用WhatsApp甜言蜜語，哄得12歲的同校女生與他發展曖昧關係，多次於校園和寓所與女生「攪攞錫錫」，又要求女生替他口交，關係持續達半年，直至母親發現其女兒電話內有與教師的不尋常短訊才揭發事件。教師經審訊後早前被裁定4項非禮罪成，法官昨斥斥被告的不是，明言必須判以阻嚇性刑罰，以保護無辜及易受傷的

兒童，遂重判其入獄4年半。涉案小學教師黃學文(37歲)，沒有案底。控罪指他於2012年11月至2013年5月，兩度在他當時任教的上水區某小學、及兩度在其上水住所內非禮讀小六的學生。法官姚勳智昨斥被告利用籃球教練及教師身份，取得事主的信任甚至傾慕，對其多番侵犯，案情嚴重。

行會：「無上限」不等於符門檻必發牌

電視發牌

港視(HKTV)去年不獲行會發出免費電視牌照，提出司法覆核，案件昨第二天審訊。代表行政會議的大律師反駁港視，指政府發牌方針一直沒變，即發牌數目「不預設上限」，但不等同全部申請者符合最低門檻便要接受。大律師稱政府最終只發出兩個免費電視牌照，絕非「預設上限」，而是考慮公眾利益及市場可持續性後，方於去年10月的行會上否決發牌予港視。

3月，行會上有人稱要檢討1998年定下發牌數量「無上限」的政策，認同「無上限」不等於一定要發牌給予所有申請者。另外去年5月的行會，律政司司長則稱，就算不發3個免費電視牌照，仍與1998年定下的發牌政策一致。當時在任的律政司司長為袁國強。

「魔童」王維基一手創立的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(港視HKTV)，今年初稟高等法院申請司法覆核，挑戰行政會議不發出免費電視牌照予港視的決定。港視代表資深大律師高浩文稱政府發牌「預設上限」，此說法遭法官區慶祥質疑，稱政府或看到市場的持續性問題及電視節目質素後，方決定只發兩個免費電視牌照，這未必可算是「預設」。高則指，政府未有全發出3個免費電視牌照，已可算是「設上限」。

特首及行會擁護最終決定權

余若海又指，發出免費電視牌照是「政策問題」，而政策必須跟從條例內容，指今次發牌已跟足廣播條例。余指特首有酌情權，亦會諮詢廣播事務管理局(現稱通訊事務管理局)的意見，但最終決定權仍落在特首及行政會議身上。

「學生分數達標非全獲一級榮譽」

代表行政會議的資深大律師余若海反擊，提到政府自1998年一直沒有改變「不預設上限」的發牌政策，但不等同所有符合資格的申請者均要接受。余以法律系學生考獲一級榮譽學位來做例子，稱學院頒發一級榮譽的學生數目不設上限，但不等於所有分數達標的學生都能獲得一級榮譽。

指政府有給機會港視解釋

余若海反駁，去年5月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曾去信港視，告知發牌政策傾向「循序漸進」的態度。當時港視主席王維基回信稱港視資金充足、已聘請有經驗的電視行業從業員及製作不同節目等等，認為港視應獲發免費電視牌照。余認為政府已給機會予港視作出解釋，證明自己比其他兩間申請的電視台優秀，不存在港視稱的「不公平」。

焚宅案嬰續命危 疑「一蘇多牛」惹火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觀塘翠屏南邨前日凌晨發生導致退休警一家五口3死2傷奪命火警，警方重案組聯同消防等部門人員昨重返現場調查火警原因，又到醫院探望在火場獲救的8個月大女嬰凱兒，她目前仍然命危。消息指，大火起因疑是在客廳的「萬能蘇」插有多個火牛不勝負荷，燒着附近的玩具致火勢一發不可收拾，警方及消防處仍在調查火警確實起因。

南邨翠屏樓20樓火場視察，其間並沒有進入單位。探員離開時以手推車載着20多盒郵票及郵票簿，有探員稱因戶主喜愛集郵，有關郵票亦非證物，將交還戶主，又指調查經已完成，單位將交回房署接管。

火警中受輕傷的退休警戶主陳偉棠，經治療後前晚已經出院，其8個月大女兒凱兒，獲救時一度心跳呼吸停頓，經醫護人員努力搶救後已轉至深切治療部留醫，情況仍然危殆。

消防派傳單 教用滅火工具

昨午3時許，約10名消防員在翠屏樓逐家逐戶派發傳單，又在遊樂場及公園等地向居民派發防火宣傳單張，提醒居民如何正確使用滅火工具及逃生通道，及提高防火意識等。

4名觀塘警區重案組探員昨上午到病房探望女嬰及調查，另一批探員則陪同陳偉棠妹妹及親友到沙田富山殮房，為不幸逝世的3母子辦理認屍手續，但陳本人並無出現。而多名重案組探員、消防員，聯同房屋署及屋宇署人員，昨晨10時許重返翠屏

該宗奪命火警於前日凌晨3時許發生，翠屏樓20樓退休警陳偉棠一家所住單位突失火，陳被妻呼叫驚醒後，曾走出走廊欲自行拖喉救火，惟火勢一發不可收拾，一念之差令妻兒被困屋內，其中陳妻龍步瑋(33歲)、長子啟樂(5歲)及次子啟賢(2歲)慘被燒死。8個月大幼女幸獲母捨身保命，惟送院亦命危。

侍應收錢代企天橋囚兩個月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男子聲稱不滿「朋友」所住的沙田翠湖花園早前通過「天價」維修工程，每戶須攤分約30萬元維修費，為吸引傳媒採訪及幫「朋友」出氣，爬上橫跨沙田獅子山隧道公路一條近10米高行人天橋頂，舉橫額抗議，擾攘1小時才返回地面。警方要封鎖5條行車線造成附近大塞車。男子早前承認公眾滋擾罪，他昨坦承曾收受別人2,000元而

「幫人做嘢」，昨被判即時監禁兩個月。

被告林志仁(34歲)報稱任職侍應，控罪指林於2014年2月13日下午，不合法地走上及停留在沙田獅子山隧道公路行人天橋頂，造成公眾滋擾。

裁判官昨斥其收受利益作出影響交通及公眾的行為，若非其財政出現困難，本考慮要求他賠償經濟損失。官又稱若林是屋苑住戶反而情有可原，「但你不是業主，不能減刑。」認為即時監禁合適。

六合彩 MARK SIX
8月28日(第14/100期)攪珠結果

11 17 24 27 31 38 49

頭獎: \$38,913,520 (0.5注中)
二獎: \$2,399,270 (0.5注中)
三獎: \$58,690 (109注中)
多寶: \$20,656,395

下次攪珠日期: 8月30日

進出口商私煙混正貨瞞稅410萬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海關揭破涉將私煙混和正價煙出售瞞稅案。一間持牌香煙進出口商，涉在正貨香煙中以最少七三比例混入未完稅煙牟取暴利。海關日前拘捕7名男女，包括涉案公司董事及職員，扣查約220萬支香煙，市值470萬元，應課稅值達410萬元，涉案公司或被吊銷牌照。

海關稅收及一般調查科監督黎秀英昨日表示，海關一直有監察市面香煙銷售情況，近月發現涉案公司的已完稅香煙存量與其銷售業務不相稱，遂跟進調查，懷疑有人將私煙夾雜在完稅香煙中售賣，意圖逃避煙草稅。

記者昨日曾查詢港九約10間報檔及士多，負責人均異口同聲指無人向他們兜售過平價煙。

聲明

8月17日，本會主動積極參與和平普選「8·17」大遊行，共有約1000會員及志同道合親友加入遊行行列，共同為香港和平、為未來普選發聲。遊行結束後，有傳媒播出香港青年會「派錢」報導，本會非常震驚！鑒於報導嚴重影響本會形象和聲譽。本會萬分重視，並經本會理事會全體會議商議。現聲明如下：

一、經查核，本會主席於2014年8月8日向各會員發出呼籲參與「8·17」和平普選大遊行，並作明確指引：必須是自願的。與此同時，8月14日，本會向自願參加遊行人士發出集合地點示意圖，表明不會派任何交通工具接載。

- 本會推動會員及志同道合者參加「8·17」大遊行，過程中：
- (一)本會及會員絕無租車或以其他方式安排交通給本會參加者；
 - (二)本會及會員絕無支付金錢酬勞給本會參加者；
 - (三)本會及會員絕無網上招聘他人參加遊行，及無授權他人為之。

二、本會推動會員及親友本着良知、香港福祉無償自願參加遊行，本會只安排T恤、雨傘、標語紙牌、水和急救等物資，再向自願參加者發出集合地點示意圖。務求遊行人士真心、安全及有效以行動表達和平普選的心願。

三、有媒體報導片段所示穿着看似本會T恤、被指付款記者之女士，絕非本會會員或代表，過程不詳，且與本會無關。對此無妄之災，本會深感遺憾、無奈。

本會真誠歡迎媒體朋友的繼續關心和監督，並借此機會衷心感謝社會各界一直以來對本會的大力幫助和支持。

香港青年會
2014年8月28日